



广合科技

Delton Technology (Guangzhou) Inc.

廣州廣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9)

2025年年度股東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廣州廣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股份共 _____ 股(附註2)
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附註3)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於2026年6月18日下午3時正假座廣州保稅區保盈南路22號廣州廣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會議室舉行的年度股東會(「大會」)(及其任何續會)，藉以審議及酌情通過大會通告所載各決議案(附註4)，並在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上按以下指示為本人／吾等及以本人／吾等名義就下列決議案投票。除另有所指，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5月27日之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棄權(附註4)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5年年度報告及其摘要。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5年年度報告(H股)。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4.	審議及批准2025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5.	審議及批准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6.	審議及批准建議開展外匯套期保值業務。			
7.	審議及批准關於續聘2026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特別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棄權(附註4)
8.	審議及批准關於公司及子公司向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暨對子公司提供擔保。			
9.	審議及批准關於註銷部分股票期權與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			
10.	審議及批准建議變更公司註冊資本及修訂公司章程。			
普通決議案 (累積投票制表決)		累積投票制(附註5) (請填上表決票數)		
11.	審議及批准選舉以下人士為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決議案：			
11.1	肖紅星先生為執行董事；			
11.2	曾紅女士為執行董事；及			
11.3	劉錦嬋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12.	審議及批准選舉以下人士為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決議案：			
12.1	陳麗梅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2.2	施凌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12.3	張瑾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日期： _____

簽署： _____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上登記於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的全名及地址。
2. 請填上以閣下名稱登記與本委任表格有關的本公司H股數目。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理委託書將被視為與以閣下名稱登記的所有本公司H股有關。
3.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的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擬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股東可委派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委任超過一名代表的股東，其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4.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有關決議案旁邊的「**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有關決議案旁邊的「**反對**」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就決議案放棄投票，請在有關決議案旁邊的「**棄權**」欄內填上「**✓**」號。在計算決議案表決結果時，**棄權票將計入有表決權的票數**。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的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棄權。除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外，閣下的代表亦有權就大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酌情決定如何投票。
5. 謹請注意：就第11至12項決議案而言，本公司將採用累積投票方式對該項決議案進行投票並統計表決結果。在填寫「**累積投票**」欄時，請按照以下指示進行填寫：
 - (i) 就第11至12項決議案而言，閣下持有的每一股份均有與各決議案下應選本公司董事人數相同的表決權。例如，如閣下擁有100萬股本公司股份，年度股東會應選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人數為3位，則閣下對第11.1至11.3項決議案的表決股份總數為300萬股（即100萬股 $\times$ 3=300萬股）。
 - (ii) 累積投票制的選票不設「**贊成**」、「**反對**」和「**棄權**」項，閣下可分別在候選人姓名後面「**累積投票**」欄內填寫對應的票數。最低為零，最高為所擁有的該決議案組下最大票數，且不必是投票人股份數的整倍數。如果閣下在各候選人姓名後面的空格內用「**✓**」表示，視為將閣下擁有的總票數平均分配給相應候選人。
 - (iii) 請注意，閣下可以將擁有的表決票全部投向一位候選人，也可以將擁有的表決票平均或分散投向多位候選人。例如，如閣下擁有100萬股本公司股份，則閣下對第11.1至11.3項決議案的表決股份總數為300萬股，閣下可以將300萬股中的每100萬股平均給予3位董事候選人；也可以將300萬股全部給予其中一位董事候選人；或者，將200萬股給予董事候選人A，將100萬股給予董事候選人B等等。
 - (iv) 閣下給予候選人的全部表決票數之和不可超過閣下持有的全部股份擁有的表決權總數。然而，倘閣下的全部表決票數之和超過閣下持有的全部股份擁有的表決權總數，但假如閣下僅投票予一名候選人，則該投票將被視為有效，並將被視為閣下持有的最高投票權。
 - (v) 請特別注意，如閣下對某候選人集中行使的表決權總數，多於閣下持有的全部股份擁有的表決權時，所有投票無效，視為放棄表決權；閣下對某候選人集中行使的表決權總數少於閣下持有的全部股份擁有的表決權時，投票有效，差額部分視為放棄表決權。例如，如閣下擁有100萬股本公司股份，則閣下對第11.1至11.3項決議案的表決股份總數為300萬股：(i)如閣下在其中一位董事候選人的「**累積投票**」欄內填入300萬股後，則閣下的擁有的表決權已經用盡，對其他董事候選人不再有表決權，如閣下在其他董事候選人的相應決議案的相應欄目內填入了股份數(0除外)，則視為閣下關於第11.1至11.3項決議案的表決全部無效；(ii)如閣下在本公司董事候選人A的「**累積投票**」欄內填入100萬股後，在本公司董事候選人B的「**累積投票**」欄內填入100萬股，則閣下200萬股的投票有效，未填入的剩餘100萬股視為閣下放棄表決權。本公司董事候選人所獲得的贊成票數超過出席大會所代表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以未累積的股份數為準)的二分之一者為當選。
6.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閣下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倘股東為公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代表親筆簽署。倘本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代表簽署，則授權該名代表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7.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經公證之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至少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自出席大會並在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之文據將被視為已撤回。
8. 股東或其代表出席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9. 獲委派的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必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該股東。
10. 倘為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登記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並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若超過一名有關的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只有股東名冊內有關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中排名首位的出席者(不論是親身或委派代表)的投票會被接受為代表聯名股東的唯一表決。